

法令全書

中華民國元年第一期
印鑄局刊行

第十九類

法令全書

服制徽章

中華民國元年十二月 日初版

(第一期)

定價大洋貳圓伍角

編纂 印鑄局編纂處

印刷 印鑄局印刷處

發行 印鑄局發行所

電話東局二百零一號

代售處

版權
所有

法令全書分目

第十九類 服制 徽章

第一章 服制

服制 十月初四日

陸軍禮服制 十月二十四日

陸軍常服制 十月二十四日

陸軍測量官服制圖說(法律第五號) 十一月二十六日

第二章 徽章

國旗及陸海軍旗 六月十三日

陸軍團旗 十月十三日

海軍旗章條例(敕令第二號) 十一月初八日

海軍各旗 七月二十九日

水上巡警旗(敕令第六號) 十一月三十日

海關巡船旗(敕令第七號) 十一月三十日

法令全書 第十九類 服制 徽章 目錄

二

軍服條例 (奉令) 十月二十日
水師營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陸軍營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海軍營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陸軍團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海軍團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陸軍師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海軍師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陸軍軍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海軍軍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陸軍軍服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海軍軍服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陸軍軍服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海軍軍服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陸軍軍服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海軍軍服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陸軍軍服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海軍軍服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陸軍軍服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海軍軍服條例 (奉令) 十一月二十日

第一章 總則
第二章 軍服
第三章 軍帽
第四章 軍鞋
第五章 軍襪
第六章 軍褲
第七章 軍襪
第八章 軍鞋
第九章 軍襪
第十章 軍鞋

法令全書

第十九類 服制 徽章

第一章 服制

服制

臨時大總統令

參議院議決服制本大總統按照約法第三十二條公布之此令

中華民國元年十月初三日

大總統

大統印

國務總理 趙秉鈞
內務總長 梁如浩
外交總長 周學熙
財政總長 段祺瑞
陸軍總長 劉冠雄
海軍總長 許世英
司法總長 范源廉
教育總長 陳振先
農林總長 劉揆一
工商總長 朱啟鈐
交通總長

服制

第一章 男子禮服

第一條 男子禮服分爲大禮服常禮服二種

第二條 大禮服式如第一圖料用本國絲織品色用黑

第三條 常禮服分二種

一 甲種式如第二圖料用本國絲織品或棉織品或麻織品色用黑

二 乙種掛袍式如第三圖

第四條 凡遇喪禮應服第二第三條禮服時於左腕圍以黑紗

第五條 男子禮帽分爲大禮帽常禮帽二種

一 大禮帽式如第四圖料用本國絲織品色用黑

二 常禮帽式如第五圖料用本國絲織品或毛織品色用黑

第六條 禮靴分二種

一 甲種式如第六圖色用黑服大禮服及甲種常禮服時均用之

二 乙種式如第七圖色用黑服乙種常禮服時用之

第七條 學生軍人警察法官及其他官吏之制服有特別規定者不適用本制

第八條 凡有公職者於應服禮服時不適用第三條第二款及第六條第二款之規定

第二章 女子禮服

第三章 附則

第十一條 關於大禮服及常禮服之用料如本國有相當之毛織品時得適用之

第十二條 本制自公布日施行

法令全書 第十九類 服制 服制

臨時大總統令

參議院議決陸軍禮服制本大總統按照約法第三十條公布之此令

中華民國元年十月二十三日

大總

國務總理趙秉鈞

統印

陸軍總長段祺瑞

陸軍官佐禮服制

禮帽用藍呢製帽牆周圍沿金綫一道由前向後由左至右各綴金綫一道在帽頂交成十字綫之直徑均五厘米上等官佐於帽牆之金綫下綴平金瓣三道中等綴金瓣兩道中綴銀瓣一道初等綴銀瓣二道中綴金瓣一道瓣均寬一厘米的各瓣相距五厘米帽紵亦用寬二厘米的平金瓣製帽章用五色五角星一座緣以金製菊花繞成圓形合直徑約五厘米的其上加置毛製（或絲製）纓柱高約十五厘米的用白色

陸軍禮服藍色冬用大呢夏用寧綢（冬時亦可用）製衣對襟七釦鍍金色平圓式徑二厘米的不

用釦紵明繫襟上不製口袋衣長較常服約長七至八厘米的

領章上等金地金花中等金地銀花初等銀地金花（均全領一色）

肩章上等官佐用金盤金綫中初等盤底各用本兵科顏色中等繞以金綫二道銀綫一道穗用金綫三分二銀綫三分一初等盤邊繞以銀綫二道金綫一道穗用銀綫三分二金綫三分一各等均於盤上綴五角星分級即第一級三顆第二級二顆第三級一顆准尉官肩章與初等官同

惟不綴星肩章全長約十五生的襖長八生的

袖章由袖底向外沿袖周三分之二綴寬八生的五花瓣一道上等用金地金花中等用金地銀花初等用銀地金花均與袖口齊上等官佐於距花瓣五米厘處綴寬一生的半金綫三道中等二道各瓣相距三米厘初等綴一道

袴章上等綴紅瓣三道中一道寬三米里其餘二道寬三生的每道距三米里中等綴寬三生的紅瓣二道相距三米里初等綴寬三生的紅瓣一道

禮帶寬五生的四用皮製上等官佐外邊用全金織成中等兩旁用金中間用銀各寬三分之一初等中間用金兩旁用銀亦各寬三分之一

帶牌長方形寬四生的七長同帶寬中間鐫菊花一朵均鍍金色

應用常禮服時帽前不用纓柱以示區別其餘均同

凡服禮裝時一律短靴

本案祇規定服帽制式其附從各件及服用規則以部令定之

中華民國五年十月二十二日

陸軍部令
陸軍部令
陸軍部令

臨時大總統令

參議院議決陸軍服制本大總統按照約法第三十條公布之此令

中華民國元年十月二十三日

國務總理趙秉鈞

陸軍常服制

主要五科步馬礮工輜係按國旗顏色順序分屬軍需以下各科則參酌擬定
帽章用銅製直徑二生的五分五瓣用國旗之紅黃藍白黑五色中心及各瓣之中線均凸起綴
時紅瓣向上

軍帽用茶青色與衣料同周圍緣紅絲細瓣一道軍官帽牆中央綴寬一生的五之平金瓣一道
軍士以下則不綴金瓣

領章長方形外端凸出作尖錐形長約七生的五(凸度在內)上等軍官用金製中初等軍官均
以顏色分科並綴團號(獨立營則綴營號)兵士則於左方綴團號及營號(營號用羅馬字)
右方綴兵士號數(每營兵士應按連之順序編列號數)獨立營則於左方綴營號(仍用羅
馬字)右方綴兵士號數(用中碼)

肩章長方形長十生的寬三生的上等官用金製中等官兩旁用金中間用銀(其寬度各爲三
分之一下同)初等官兩旁用銀中間用金以五瓣銅星分級准尉官肩章與初等軍官同惟

不綴星軍士及兵之肩章大小與軍官同軍士用紅色底四圍沿寬約三米里之青邊中綴寬三米里之金瓣一道兵丁則不綴金瓣均以五瓣星分級（如士綴三顆二等兵綴二顆）官佐士兵肩章均用直綴

軍官常服用茶青色對襟七釦釦平圓式徑二生的上下各做明口袋二個冬服於離袖口十二生的處綴紅瓣綫一道外側袴縫綴紅瓣綫一道夏季衣袴不綴紅瓣

官佐冬季外套用茶青色大襟明釦二行各用釦六顆不用釦絆明繫襟上中徑二生的五其分別等級仍用肩章官佐外套正面左右製二斜口袋左脇下留十八生的長口一道以便繫刀（士兵從略）後縫下端開叉綴三暗釦釦用黑骨製外套帽用同色料繫於衣領之後官佐及准尉官佐外套裏前鑲邊均灰色絨製外套於離袖口十五生的處橫綴紅綫一道領裏用料色與外套同士兵外套式樣與官長同惟左脅下不用挂刀長口釦用骨製後面下部及浪文吊襟袖上不用紅綫且於兩脅後方各綴一銅鈎以便支持刀帶不掛裏（但在寒地不在此限）

陸軍預備學校學生軍帽服章與兵卒同惟肩章上不綴星不用領章於衣領左右各綴本學校徽章一個預備學校畢業後入隊充各兵科軍官候補生由上等兵階級進至中士階級入軍官學校畢業後入各隊充見習軍官進上士階級其兵科及肩章俱照所屬部隊階級服用領章左綴團營號數右綴與肩章同式之五色星外套亦按照階級用士兵定制學習官佩用官長軍刀

預備學校學生徽章用銅製鍍金六角星徑二生的二於正中篆學字軍官學校及軍官候補生

見習軍官等均用與帽章同式之五色星徑二生的二

軍佐各學堂應比較正科學堂辦理惟領章仍各用本科顏色
本案祇規定服制帽式其附從各件及服用規則以部令定之

法令全書 第十九類 服制 陸軍常服制

陸軍測量官服制圖說

臨時大總統令

參議院議決陸軍測量官服制圖說本大總統依約法第三十條公布之此令

大總統印

中華民國元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國務總理趙秉鈞
陸軍總長段祺瑞

法律第五號

陸軍測量官服制圖說

測量總監與測量之領章



測量正長士之領章



學生徽章



陸軍測量人員其領章爲淡灰色其衣帽肩章等由測量總監至三等測量長統照陸軍部定制辦理

測量總監測量監領皆金色一等測量正以下至三等測量長皆用淡灰色學生徽章綴於領章之上服裝同惟不挂刺刀其徽章係二等邊三角形相貫三角形之一邊爲一生的密達

一、前襟

學士官服前襟之土部與同部不掛領氏其襟章為二等徽三級徽則其正前襟之一級徽

測量官服前襟之土部與同部不掛領氏其襟章為三等徽四級徽則其正前襟之一級徽

徽

陸軍測量人員其給章之形如左其左胸章章由所屬機關主任官開具給領到軍需官

用章

量員之

測量員



陸軍測量官服制圖說

給領章止線

測量員之



陸軍測量官



陸軍測量官服制圖說
國將縣縣創案自

中華民國十一年十一月二十日

陸軍測量官服制圖說

參議院議決陸軍測量官服制圖說本大總統為嚴守禮三十對公許之命令

陸軍測量官服制圖說

陸軍測量官服制圖說